



吉林大学

第二届全国高校海洋法模拟法庭邀请赛



2018年6月9日-10日，由国家领土主权与海洋权益协同创新中心、国家海洋局国际合作司、中国海洋法学会主办，武汉大学中国边界与海洋研究院承办的第二届全国高校海洋法模拟法庭邀请赛在武汉大学举行。来自全国各地的17支高校代表队参加本次比赛。我院代表队由2014级本科生赵健舟、严曦冉、郭志伟、姚乃嘉和2016级本科生张侨津、张喆、崔炜、杨嵩檀组成，国际法教研部姚莹副教授担任教练并带队前往武汉参赛。

本次比赛模拟国际海洋法法庭审理程序，以英文为比赛语言，并邀请前国际海洋法法庭法官高之国等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等担任裁判。在本次大赛中，我院选手凭借流畅

的英文表达，清晰的逻辑思路，专业的海洋法素养，在口诉环节表现出色，展现了我院学子极佳的外语水平和专业素养，受到了组委会和各位法官的高度赞扬。最终，我院代表队凭借优异的表现，夺得口诉程序总分第一名，并荣获比赛三等奖。赵健舟、张侨津两位同学荣获“最佳辩手”称号。

在近三个月的备赛过程中，指导老师 and 参赛队员们克服了领域新、资料少、争议大等诸多困难，为学院争得荣誉的同时，也进一步加深了对海洋法相关领域的认识和理解，为我院参加涉外模拟法庭赛事积累了经验，为我院“一流学科”建设添砖加瓦。

第十六届“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

2018年12月4日，第十六届“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在清华大学法学院落下帷幕。我院代表队凭借优异的表现荣获季军，连一蔓同学获得优秀辩手称号，刘晨同学获得最佳辩手称号。

“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由清华大学法学院主办、台湾理



律文教基金会和台湾理律法律事务所协办，是目前我国法学教育界最具影响力的全国性顶级模拟法庭赛事，每年都有众多全国重点高校的法学院、系参加比赛，受到各参赛单位的高度重视。本届比赛涉及知识产权和不正当竞争法律问题，包括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山东大学在内的来自全国 40 所高校的代表队参加了本次比赛，竞争十分激烈。

我院代表队由王艳梅老师担任教练，2018 级民商法研究生姚乃嘉、2018 级法律硕士郭志伟担任领队，由 2015 级本科生盛琦、刘晨、连一蔓，2016 级本科生张喆、刘人哲、王玉、李敬宜和 2017 级本科生贺一凡组成。在赛前准备阶段，王艳梅、李剑、王国柱、孙良国、曹险峰等老师对选手们进行了培训与指导。在紧张激烈的比赛中，我院选手凭借充分的赛前准备、扎实的理论基础、清晰的逻辑思路、巧妙的临场应变在小组赛中力压群雄，位列本组第一名，与清华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等共同成为理律杯八强赛队。随后，我院选手在复赛中战胜了对手云南大学；在半决赛中我院选手表现出色，展现了极佳的法律素养，获得了各位评委的高度赞扬，

最终荣获季军，刷新了我院参加理律杯的最好成绩。连一蔓同学凭借专业的法律素养、沉稳优异的表现获得了“优秀辩手”称号，刘晨同学凭借深厚的法律功底、出色的临场表现受到了评委的一致认可，在数百名参赛选手中脱颖而出，获得了理律杯个人最高奖项——最佳辩手奖，这也是我院选手首次获得此奖项。

在三个月艰苦而充实的备赛过程中，竞赛团队得到了学院领导及老师的大力支持。在指导教师的指点下，我院选手对著作权法、侵权责任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和反垄断法的相关内容有了较深的理解，并通过大量的模拟训练锻炼了选手的临场反应能力。本次竞赛的优异成绩不仅为学院争得了荣誉，也证明了我院在培养实践型与复合型人才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祝愿吉林大学法学院竞赛团队在未来的比赛中取得更为优异的成绩。





江苏师范大学

“工会杯”徐州市法律援助志愿者第一届模拟法庭大赛

为了响应十九大报告深化依法治国实践的伟大号召，进一步发挥徐州高校法律人的法治文化培育和引领作用，展现当代法律学子风采，5月23日下午，“工会杯”徐州市法律援助志愿者第一届模拟法庭大赛在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模拟法庭举行。本次大赛由徐州市总工会主办，江苏师范大学工会、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承办，面向徐州市各高校开展。

法学院院长菅从进教授为此次大赛致辞，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王涛副院长、徐州市人社局仲裁处张傲雪副处长、徐州市总工会法律工作部孔祥义副部长、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李广文副院长、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张峰振副院长担任评委，徐州市总工会法律工作部廖火生部长、江苏师范大学工会潘永亮主席、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菅从进院长、徐州市总工会法律工作部卓涛主任出席并担任比赛嘉宾。



此次比赛的两支队伍，分别是中国矿业大学代表队和江苏师范大学代表队。首先，由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代表队就《王蓉劳动合同纠纷案》进行比赛展示。原被告围绕劳动关系性质是否为全日制和诉讼金额多少这两个争议点进行了举证质证与辩论，合议庭对案件进行了调解。短暂的中场休息后，中国矿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代表队进行比赛展示。原被告就案件争议点双方的劳动关系性质及保险费展开辩论。两支队伍生动地为我们展示了庭审的过程，双方准备充分、质证清晰，体现了法学学生扎实的专业技能和法学专业素质，展现了当代法学生知行合一、勇于实践的良好精神风貌。比赛结束后，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王涛副院长就模拟法庭大赛的相关情况作出评价与指导。他在肯定同学们的法律基本功的同时，也指出庭审中程序规范、法官的客观



公正等方面的不足，并对同学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经过评委的评选，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王乐仪、中国矿业大学汪佩璇被评为优秀法官；师大陈唯一和矿大英秋硕被评为优秀诉讼代理人；师大周蕴哲和矿大任鑫淼被评为优秀诉讼参与人。江苏师范大学摘得冠军，中国矿业大学获得比赛亚军。

至此，“工会杯”徐州市法律援助志愿者第一届模拟法庭大赛圆满结束。此次比赛，锻炼了同学们的应变思维，提高了同学们的法学专业素养，增强了同学们维护弱势群体权益、追求公平正义的意识，使同学们更好地将书本知识与法学实务紧密联系，为成为优秀法律人砥砺前行。



首届“淮海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大赛

2018年10月13日、14日，由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模拟法庭专业委员会和江苏师范大学共同主办的首届“淮海杯”模拟法庭大赛，在江苏师范大学成功举办。

大赛模拟庭审情形，分为代理人组（A组）、法官组（B组）两组进行比赛，同一场比赛由一支法官组的队伍和两支代理人组的队伍共同进行，由评委对三支队伍的表现进行评判。大赛分初赛、复赛、半决赛和决赛四个阶段进行，其中代理人组实行单场淘汰制，法官组实行积分晋级制。

本次大赛采用公开报名制，立足于淮海经济区，面向全国。共设置代理人组16个队伍名额，法官组8个队伍名额。经过主办方筛选，最终有来自安徽财经大学、中国矿业大学、曲阜师范大学、上海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南京工业大学、湖北民族学院、西北政法大学、南京师范大学、北方工业大学、淮阴师范学院、扬州大学、温州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河南大学、江南大学、江苏师范大学等8个省、直



辖市 17 所高校的 24 支队伍参加本次比赛。参赛选手均为法学专业本科生和研究生。大赛评委组由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模拟法庭专业委员会领导和江苏省、山东省、河南省、安徽省等省的法律实务界专家组成，无来自各参赛高校队伍的评委。

经过激烈角逐，最终获得代理人组冠军的是安徽财经大学；获得代理人组亚军的是温州大学；获得代理人组季军的是河南大学、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获得法官组冠军的是湖北民族学院；获得法官组亚军的是安徽财经大学；获得法官组季军的是西安交通大学、曲阜师范大学。

获得代理人组优秀团队奖的是：扬州大学、淮阴师范学院、江南大学、上海大学。

获得最佳辩手奖的是安徽财经大学的朱婷同学。

获得最佳审判员奖的是湖北民族学院的陈凤同学。

获得优秀辩手奖的是：仵振宇、叶东朔、刘律琛、倪敏、渠迪哲、李笑帆、朱安琪、宋雅洁、石梦、史洪明、王嘉傲、邓修儒、陆瑜莉、朱秋泓、张喻翔、谭荟、朱纯慧、

刘珂言、姚广、江淑芬等同学。

获得优秀审判员奖的是：丁彧、李昊伦、段沛璇、孙自豪、胡晴霞、丁颖、侯著韬、皮羽宏等同学。

比赛结束后，举行了简短的闭幕式。闭幕式由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院长菅从进教授主持。中国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模拟法庭专业委员会主任、清华大学法学院原院长王晨光教授发表了讲话。他充分肯定了首届“淮海杯”模拟法庭大赛对于法治人才培养的重要作用，指出“淮海杯”模拟法庭大赛的成功举办，契合了教育部和中央政法委《关于坚持德法兼修 实施卓越法治人才教育培养计划 2.0 的意见》的精神，并希望“淮海杯”模拟法庭大赛能够长期、持续举办下去，为我国法学教育变革和法治人才培养进行有益的探索和尝试。接着，江苏师范大学副校长刘广登教授对王晨光主任的莅临指导、各个参赛学校队伍的积极参与、淮海经济区法律实务部门的支持和关心表示感谢，并再次强调法学实践教学的重要性。最后，法学院院长菅从进教授发表了闭幕致词，他对模拟法庭专业委员会主任王晨光教授莅临指导表示衷心感谢，对各参赛高校的积极参



与、比赛中展现出的优秀专业水准和高尚的风格表示赞赏，并把“淮海杯”模拟法庭大赛比喻为法学教育的“淮海战役”，希望借此掀开中国法学教育的新篇章，走进中国法治人才培养的新时代。



第三届模拟法庭大赛暨课程展示系列活动（一）

为了提高法科学学生的实践能力、推动落实卓越法治人才教育培养计划2.0版的精神，2018年12月4日，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第三届模拟法庭大赛暨模拟法庭课程展示系列活动正式举行。本次活动在法学院模拟法庭（泉山校区17号楼100B）隆重开幕。

比赛开始前，由法学院陈璞老师对本次大赛的一些基本规则和注意

事项做了简要说明，随后比赛正式开始。此次大赛暨模拟法庭课程系列展示活动将开展四天（12月4日至7日）。第一轮的比赛持续两天（12月4日至5日），共包含四个案件，分别为：刘红军诉高爱国、赵大海侵权纠纷案；马士诈骗案；黄振军诉陆建辰、关伟案；徐州某建筑有限公司诉徐州某置业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参赛的同学准备充分，比赛时严肃认真。他们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一言一语都能体现出法律人的素养。四个案件分别为三民一刑，两组同学都力争还原真实的庭审过程，在还原庭审的过程中也让观众生动地体会到了民事案件与刑事案件庭审过程中的差异。

精彩的比赛之后，陈璞老师对前两场比赛作了点评，张峰振老师、徐学银老师、汝亚国老师对后两场比赛进行了点评。陈璞老师首先对同学们从一开始刚接触案件时的无从下手到如今可以完整流畅的展示进行了高度评价，他指出，在庭审过程中一定要保证程序公正，在庭审中力争还原案件事实，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从而能够公正的判决。徐学银老师、张峰振老师则重



点指出了各组同学在模拟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徐学银老师指出，模拟法庭课程不可流于形式，过于表演，对抗性仍要增强，张峰振老师则强调，法律文书写作过程中一定要细心细致，不要出现格式错误。

最后，经评委打分，汝亚国老师组、沈玉堂老师组获得了团体特等奖，周海老师组、陈璞老师组获得了一等奖。同时，比赛还评出了优秀法官、优秀诉讼代理人、优秀公诉人和优秀当事人。其中，优秀法官为吴思敏、杨婷婷，优秀诉讼代理人为李子嫣、李雨泽、王乐仪、王佳琳，优秀公诉人为叶文烨，优秀当事人为张启明。

我校模拟法庭课程继续秉持自己鲜明的特色：案件来源的真实性（模拟的案件全部来源于真实案件，并且均为在审或审理完毕但未上网案件）；指导教师均为双师型；诉讼程序的亲历性；模拟小组不同角色之间的相对隔离性等。

在比赛的第二天，同学们的表现便获得了评委与在场观众的认可。希望在接下来几天的比赛中，同学们会再接再厉，有更加出色的表现。

第三届模拟法庭大赛暨课程展示系列活动（二）



为了提升法科学生的法律实践能力，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法学院第三届模拟法庭大赛暨课程展示系列活动第二阶段比赛在模拟法庭（泉山校区 17 号楼 100B）如火如荼地进行。

第二阶段比赛持续一天半（12月6日至12月7日），共包含六个案件，分别是徐学亮确认浴室转让合同无效案、冯小花受贿案、食品加工纠纷案、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九华有限公司诉天亮医疗器械侵权纠纷案、李胜利婚姻登记管理纠纷案。法庭上，同学们气宇轩昂，展现出立志成为秉持正义、致公天下的法律人的胸有成竹。比赛中，同学们配合默契，质证清晰，环环相扣，思维严谨，论证充分，体现出法学院学生良好的专业素养和逻辑思维能力。六个案件包括民事、刑



事、行政诉讼，同学们在生动展示法庭审判的过程中，也通过观摩比赛与比较学习，感受到不同类别案件的各自审判特点及思维模式的转换。

比赛结束后，评委点评也同样精彩。原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吴沛法官、江苏省青创律师事务所主任王松律师分别对几场比赛同学们的表现和模拟法庭实践教学课程的开展进行点评和指导。吴沛法官首先对同学们自信慷慨的法庭展示、充分精心的准备、流畅的语言表达、清晰的逻辑与流程表示肯定，同时指出同学们在审判中，合议庭成员各自分工配合中存在的问题，法槌的使用、证据的梳理与出示等细节中有待改进之处，并进行细致的讲解和指导。王松律师肯定了法学院领导对模拟法庭大赛的重视与支持，老师们耐心细致的指导，同学们的努力付出，也指出面对法学专业学习和未来法律职业道路发展给同学们提出的高要求和严标准。同时也指出同学们在不同种类法律文书写作上的规范格式、专业用语等需要改进的细节之处，并教导同学们加强法律法规的学习理解与适用，增强对法的精神与原则的把握。

最后比赛结果出炉，徐学银老师组、王玉明老师组、张峰振老师组获得团体特等奖；刘伟老师组、逯雨刚老师组、张春艳老师组获得了一等奖。同时，比赛还评出了表现



突出的最佳审判员、最佳诉讼代理人、最佳公诉人和最佳当事人。其中，最佳审判员是周蕴哲、胡自源、王丽颖；最佳诉讼代理人为谢妍、顾宴、付晓爽；最佳公诉人为叶文焯、黄天秋、蒋笑盈；最佳当事人为季袁艺、刑晨。

本次模拟法庭大赛的成功举办，离不开 16 级各位参赛同学的充分准备，相互配合，指导老师们的悉心教导，辛勤付出，更离不开法学院领导以及关心法学院发展和法律人才培养的社会人士的帮助和大力支持。至此，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第三届模拟法庭大赛暨课程展示系列活动圆满结束。在模拟法庭实践教学探索道路上我们将永不止步，



相信在老师们的指导下，同学们能够通过亲身体会法庭审判，提升法律实务能力，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达到知行合一，活学活用，江苏师范大学法学院模拟法庭实践教学也将在不断完善中形成自己的特色，为我国卓越法治人才培养做出探索和示范，使我校卓越法治人才培养更上一层楼！



江西财经大学

第五届“漾翅杯”法律实践能力大赛

2018年11月23日下午16点，第五届“漾翅杯”法律实践能力大赛在湖南大学法学院开幕。该赛事由湖南省法学会程序法学研究会、湖南师范大学法学院、湖南大学法学院主办。本次大赛共有12支参赛队伍，他们分别来自湖南、重庆、广东等6个省份的法学院校。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第二次组队参与此次比赛，法学院代表队以贺三宝书记为领队，由熊云辉、舒林、凌尧帆、谢艺婕、李星、万思涵、陈尚丹等7名师生组成。

开幕式结束后，各个院校的参赛队伍通过抽签方式确定了比赛中的“身份”，即民事模拟审判的法庭角色，我校法学代表队抽到了“被告”的角色。当晚，我校代表队丝毫没有松懈，在正式比赛之前就提前做好准备好所有材料。

11月24日，紧张的庭前程序比赛拉开了本次正式大赛序幕，各支参赛队伍根据自己的角色在安排的教室中，准备起诉、立案、应诉等

庭前准备程序。

庭前程序的比赛包括阅卷、各类法律文书的撰写以及庭前证据交换。在两个半小时里，作为庭一被告的江西财经大学代表队在熊云辉老师的指导下完成了答辩状以及证据目录的制作。选手们要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到在排除原告方提交有误的起诉状的干扰的情况之下，对案情了然于心。时间紧迫，还要安排半个小时用于打印材料。在紧张的安排之下，选手们镇定地分析案情，仔细地查看证据，分工合作，在老师的指导下顺利地完成了庭前的所有程序。

庭前程序结束后，江西财经大学的选手们没有任何休息调整的时间，必须马上投入到第二天开庭审理的准备当中。熊云辉老师、舒林老师，以及远程在线的李忠民老师和陈幸欢老师带着大家梳理案情，逐个地审阅、分析证据，细细分析原告的诉讼请求，找出原告证据的漏洞。





整个质证过程需要一边查找对应法条，一边紧紧围绕证据的真实性、合法性、关联性去分析漏洞，期间需要不断地核对原告方相关费用的计算方式，记录抗辩要点和反复修改相应辩词。在整个团队的努力之下，从晚上 18 点开始，终于在凌晨 24 点制作好所有文书，并及时打印了全部所需要的材料。

11 月 25 日上午 8 点，在湖南师范大学法学院景德楼模拟法庭举行模拟的庭审比赛。模拟庭审中，法庭调查、法庭辩论、宣告判决等庭审程序有条不紊地进行，虽然是模拟的学生比赛，但是大家严格遵守现实庭审一模一样的标准。“漾翅杯”赛事中必须尽可能与现实庭审的标准一致，是对团队最高的水平要求，也让选手们能得到最接近真实法律事务的训练。

我校代表队作为庭一被告方，准备了充足的辩词，结合法条与辩论，有论有据，一一回应湖南大学代表队的原告方的诉讼攻击，临场发挥敏捷，气势充足，表现出色。

经过整整一天的现实庭审比赛，“漾翅杯”法律实践能力大赛也走到了闭幕式的环节，最后的颁奖仪式暨闭幕式于 11 月 25 日下午 19 点

开始，其中的评委点评环节由全国审判业务专家、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副巡视员李宇先法官进行点评，严谨而精彩，使得师生们受益良多。在原告方代表队提交有误起诉状情况下，江西财经大学代表队不仅得到了评委的高度评价，在参赛队伍中更是得到了优秀突出的成绩，共获三个奖项，其中熊云辉老师获得杰出指导能力二等奖，凌尧帆同学获得杰出诉讼能力一等奖，法学院代表队获得优秀团队协作奖。

江财法学院将继续以最高标准要求自已，努力在各种赛事上斩获奖项，在全国的乃至世界的法律领域不断争取取得新的成就。

第十六届“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

12 月 4 日，第十六届“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落下帷幕，江西财经大学法学院代表队力挫劲敌，摘得季军，取得历史性突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4 日，第十六届“理律杯”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在清华大学进行。该赛事是由清华大学主办、台湾理律文教基金会协办的全国高校模拟法庭竞赛，是国



内规模最大、业界最受推崇、历史最悠久的模拟法庭比赛。“理律杯”实行邀请赛制，每年邀请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政法大学等40家法学院、300余名选手参赛。“理律杯”的宗旨在于促进法学院校之间的双向交流，提高法律专业学生处理实际法律事务的能力，为发现、培养出色的法律人才提供广阔的舞台。

“理律杯”竞赛分为书状比赛和口头比赛两个阶段。法学院于今年3月组织学生训练，9月接到赛题，11月递交比赛书状。在口头比赛阶段，我校代表队力克浙江大学、山东大学、国际关系学院、西南民族大学代表队，以小组赛4:0的优异成绩闯入八强，并在复赛中战胜对手，跻身四强，获得季军。

法学院参加“理律杯”有八年历史。八年来，法学院实践教学中心始终高度重视“理律杯”竞赛这一全国法学院校的盛事。在法学院同学心目中，能够参加“理律杯”是既是极好的锻炼机会，也是很大的荣耀。能够打入八强是法学院师生一直未尝的梦想。实践教学中心舒林老师听闻同学们进入四强后流下了激动的泪水。“四强八年得，一



语泪双流”，八年来，舒老师克服种种困难组织参赛，打点衣食住行，尽量给参赛师生提供最贴心的服务。

此次参赛队由陈俊伊、黄涵青、李彦玢、林舒雨、夏杨岚、张王茹等六位同学组成，参赛队员们分工明确，配合默契，朝着共同的目标奋进。在火车上讨论赛题，在路途中整理思路，在赛场上遇强则强。此外，赛前参加训练的其他同学们也付出了极大努力。张王茹同学获得“理律”优秀辩手称号。

此次赛题糅合了著作侵权、不正当竞争、合同纠纷、爬虫技术、民事诉讼规则等多种元素，赛题疑难复杂。陈宾老师和徐聪颖老师担任本次比赛的指导老师、李忠民、熊云辉、陈幸欢老师各自从专业视角参与辅助训练。从选拔队员、准备书状，到组织训练、设置问题，陈宾、徐聪颖两位老师给予了很多关注和指导。老师们非常希望同学们



能“通过此次比赛，将法学知识全面融合，学会思考，学会运用，享受准备比赛的过程。”信息管理学院的康鸿老师也提供了很多技术支持，让同学们对赛题的事实情况更加了解，思路更加清晰。

评委老师老师观看完比赛后表示：“江财法学院代表队的同学的理论知识扎实，思路清晰，在辩论赛中有可圈可点之处。这次比赛可以给同学们很好的职业指导，提醒同学不要因过于关注表演效果而不能全心投入比赛中的对抗争锋，以至于忘记诉讼的本质。”

法学院一直积极鼓励学生们参加这类专业性、学术性的比赛，拓宽视野，扎深理论。这是对学生综合素质的检测和考验，是人才培养质量提升的显性成果，也为我校法学专业迎接下一轮专业评估实现“首季”开门红。